

文章於 2018 年 10 月 6 日刊登於信報

扭轉選科潮流 改革大學收生策略

筆者曾在本欄指出，考生在升大學選擇主修學科時，要了解是否與自己的性格、價值觀和志趣吻合。不要單看院校的規模與名氣，亦不應主要考慮畢業後的出路、收入及親友同輩的期望，來作選擇。

在香港 DSE 或 IB 考試獲狀元或優異成績的「尖子」學生，大多選修醫學或法律等所謂「神科」，甚至對「成績好就要做醫生或律師」的說法趨之若鶩。這個現象多年來都頗受爭議……

如果挑讀法律和醫學是個人興趣或為了一些社會理想，這是值得支持的。但根據筆者與很多同學和家長的接觸，發現有不少這些尖子學生選修醫學或法律，主要是父母同儕期望或出路收入考慮。

我一直相信本科教育的主要目的不是職業培訓，不只是汲取專業知識技能，以準備畢業後「搵到好工」。我深信本科教育應為年輕人提升全面共通核心能力，改變他們的心智與價值觀，發揮自己的興趣與潛能，以及引導他們找尋未來一生工作與生活的意義和滿足感。若選科如非自己的志趣意願，就算將來可以名利兼收，也未必能夠帶來有意義或滿足感的人生。

敢於選讀感興趣科目

可惜的是，我們的功利社會鼓吹傳統「成功」指標多於較無形的「價值」。大學在收生過程中主要仍只看成績，忽略考生的其他個人特質，視教育為狹窄的人力培訓工具。大學生對一些實用、流行或出路好的學科往往過於熱中，忽視其他較純粹的學科，或主要追求學問的志趣目標。很多學生沒有根據自己對學科的認知和按自己的理想、興趣和長處來選科。

然而，也有一些成績優秀的高中生卻敢於抗拒潮流及親友的懷疑目光，選讀自己最感興趣的主修科目，如藝術、文史、數學或物理學。對這些同學，追求一些自己喜愛的學問以貢獻社群，甘願淡泊物質名利，在興趣與搵工之間作出智慧取捨。

為實踐博雅教育的理想，大多北美大學在本科課程不設一些專業學科，如法律與醫學只提供研究生課程。筆者一直對香港院校本科設置醫科及法學等過分專業的課程有所保留。但香港業界和醫學院與法律學院的領導，至今仍未有計劃逐漸改為主要給心智較成熟的本科畢業生入讀。

香港高校收生仍以一次過的人學試成績為主要準則（不管是 DSE、IB 或是 GEC-AL），雖然有其客觀與公平的優點，卻忽略了考生的其他的特質、專長與經歷。

大學收生制度要改革

本地一些大學院系寧收多些非 DSE 聯招生以免拉低其 DSE 平均分數排名與聲譽。事實上，單看成績也是另類的不公平，因不同學生有不同傾向與成長時不同的環境。以考試成績為尚的社會，令學生感到沉悶和憂慮，漸變得短線和功利，不主動創新追求理想。雖然有個別院系要求入學面試，但一般都比較粗疏和佔分比例頗低。

美國超過一百所重點大學（包括長春藤成員如哈佛大學）兩年前已經組成聯盟公開聲明改革其收生制度，倡議改用一個較全面的標準，不會單看聯考成績（只佔評分的一半），也重視中學課外活動、體育、個人性格及綜合等因素。申請人的個人興趣、潛能、正向性格、勇氣、同理心、社區服務和關愛等，過往實踐經歷與感受都在考慮之列，確保多元和平衡。這些大學入學評審員十分重視申請人的活動履歷、自我介紹文章、面試與推薦信等元素。但如何增加這些因素的客觀性和透明度，仍是一個挑戰。

現今社會已有很大變化，畢業生單靠名校成績、學歷很難平步青雲。香港年輕一代需要不斷學習、適應，以及改變創新。而本地大專收生制度也需要作改革，不能只看學生成績擇優收生，單一次聯考高分不足以被取錄，還要看其他專長與經歷。

大學收生準則的擴闊，會影響中學的制度及教學內涵，給中學生有更自由寬闊的學習空間。大學收生是為了學生全面學習成長，不是為了學校聲名。

撰文：何順文__恒生管理學院校長